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至四行权期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至四行权期失效的议案》。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条款及2012年6月27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2012至2015年经营业绩未能达到考核目标不满足权益工具可行权条件而失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至四行权期激励对象84人共计股票期权1,007万股失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至三行权期100万股失效，总计股票期权1,107万股失效。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7年6月22日，公司已完成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至四行权期失效已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涉及期权份数10,070,000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